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網址：<http://www.huscoke.com>

- (1) 委任新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2) 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調任及委任聯席總經理；**  
**及**  
**(3) 加入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起：

- (a) 趙旭光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主席；
- (b) 現任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總經理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並將留任執行董事)；
- (c) 現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李寶琦先生已辭任其授權代表一職，並已由其現任行政總裁一職調任為本公司之聯席總經理(並將留任執行董事)；
- (d) 現任非執行董事黃文鑫先生已獲加入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董事**」)會(「**董事會**」)宣布以下本公司董事及職位變更事宜：

## 委任趙旭光先生為新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主席

趙旭光先生(「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趙先生，現年53歲，曾任職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彼亦曾於多家貿易、投資、地產及能源領域之企業擔任主席、總經理及董事職務。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曾任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92))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趙先生於業務決策及管理方面上擁有逾20年經驗。彼畢業於廣東外語外貿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

趙旭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為主要股東，彼為1,4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8.25%。倘本公司已發行之所有可換股債券獲悉數兌換，趙先生之股權將佔本公司經兌換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51.0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涵義之本公司證券之其他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趙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亦無在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擁有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本公司與趙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之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將有資格獲重選連任。彼將有權獲本公司支付每月65,000港元之董事袍金，並有權獲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和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支付每月95,000港元之薪金，此乃由本集團之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彼亦有權收取經由董事會(或如獲轉授權力，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酌情支付及參考本集團於有關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表現釐定之各財政年

度酌情花紅。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趙先生為新任董事之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而須予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 **委任黃少雄先生為本公司之聯席總經理及授權代表**

黃少雄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總經理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黃少雄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背景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之公告。於彼獲委任為聯席總經理及授權代表後，黃少雄先生將繼續收取本公司支付每月65,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和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支付每月45,000港元之薪金。

### **李寶琦先生由行政總裁調任至本公司之聯席總經理**

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現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李寶琦先生(「**李先生**」)已辭任其授權代表一職，並已由其現任行政總裁一職調任為本公司之聯席總經理，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兼授權代表。有關彼獲委任之背景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於彼獲委任為聯席總經理後，李先生將繼續收取本公司支付每月65,000港元之董事袍金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和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支付每月45,000港元之薪金。

### **加入黃文鑫先生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之現任非執行董事黃文鑫先生已獲加入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生效。

黃文鑫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背景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之公告。於彼獲加入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黃文鑫先生將繼續收取本公司支付每月15,000港元之董事袍金。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趙先生獲委任，並恭賀黃少雄先生、李先生及黃文鑫先生之職位變更。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少雄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趙旭光先生、李寶琦先生及黃少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文鑫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